

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

第 54 屆書香社會推動委員會第 1 次會議記錄

一、時間：民國 105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

二、地點：新北市立圖書館 10 樓會議室

三、出席人員：唐連成主任委員、王健旺委員、康慧如委員、
李玉瑾委員、彭秀珍委員、楊淑梅委員、洪玉貞委員

四、請假人員：蔡幸珍委員、沈秀茹委員

五、列席人員：李伯華祕書、陳映蓉祕書

六、主席：唐連成主任委員

記錄：陳映蓉祕書

七、討論提案：

(一)案由：因本委員會與中小學圖書館委員會及公共圖書館委員會部分任務有重疊，故建議修改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書香社會推動委員會」工作小組之任務文字說明，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條文如下。

原 條 文	修正後條文	說 明
宣導圖書館功能與服務理念，培養鄉鎮及學校圖書館從業人員知能，推動並提升全民閱讀風氣。	宣導圖書館功能與服務理念，培養圖書館從業人員知能，推動並提升全民閱讀風氣。	將「鄉鎮及學校」等字刪除。

(二)案由：年度工作計畫執行細節與分工，提請討論。

決議：

1. 請幕僚同仁將各委員代表單位之培訓課程訊息定期彙整並公告於圖書館學會平臺。
2. 推動深度閱讀紙本書，例如以「書香社會 321」為口號，鼓勵「每次至少閱讀 30 分鐘、每周至少閱讀 2 次、每月閱讀 1 本好書」。
3. 提升公民素養之養成，共同推動「五心閱讀」，包括「同理的心」、「優雅的心」、「愛惜的心」、「尊重的心」、「學習的心」來愛護、使用圖書館的各項資源。

八、散會：下午 17 時 30 分